

益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益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回 收购存量闲置土地的征集公告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大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回收购存量闲置土地力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4〕52号）、《自然资源部关于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回收购存量闲置土地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242号）、《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土地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45号），现面向社会征集收回收购存量闲置土地，请符合征集条件的企业踊跃报名，我局将充分按照政策要求，合理确定收回收购地块和时序安排，分批纳入土地储备计划，优先申报2026年度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回收购存量闲置土地项目。具体公告如下：

一、征集区域

益阳市中心城区

二、征集项目类型



1. 企业无力或不愿再开发使用的土地，已供应未动工的住宅用地和商服用地；

2. 进入司法或破产拍卖的土地；

3. 因低效用地再开发或基础设施建设等需要收回的土地；

4. 已动工地块中规划可分割暂未建设的部分。

三、收购土地范围

1. 无建（构）筑物；

2. 法拍土地须流拍两次以上；

3. 土地权属清晰，不得有查封、抵押等情形；

4. 2024 年 11 月 7 日（含）之前供应，纳入存量闲置土地清单。闲置 2 年以上土地收储，闲置必须是因政府原因造成。

四、征集时间 2025 年 12 月 29 日 - 2026 年 1 月 6 日

五、征集方式

将经公司盖章的《收回收购土地申请表》、宗地红线图、宗地权属证明等纸质资料（一份）书面送达至益阳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822 室。

联系人：张雅琴，联系方式 0737-3807022

附件：收回收购土地申请表



附件

收回收购土地申请表

土地使用权人			
地块名称		地块面积 (平方米)	
地块坐落		规划用途	
合同电子监管号		不动产权登记号	
受让时间		受让价格(万元)	
受让后缴纳税费 (万元)		回购预期价格 (万元)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